

7. 小微企业声明函

7.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克山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克山县体育场馆客流统计系统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克山县体育场馆客流统计系统（二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壹体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9人，营业收入为13913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586.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壹体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4月2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7.2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无涉及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壹体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4月2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229]ZZTGC[CS]20230001-1第(1)

壹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3-04-19 09:44:42

10.4.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证明材料

我方已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229]ZZTGC[CS]20230001-1票(1) 2023-04-19 09:44:42

壹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3-04-19 09:44:42